

##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# 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实事求是、认真负责的态度审阅了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资料，并基于自身的独立判断，就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#### 一、关于 2021 年上半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第一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。

#### 二、关于 2021 年上半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，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各项担保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其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，公司严格控制相关担保风险，公司不存在为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。

#### 三、关于计提、核销及转销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

我们认为，公司本次计提、核销及转销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依据充分，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更为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计提、核销及转销资产减值准备。

**独立董事：**洪志良、李伟群、杨利成

2021 年 8 月 20 日